

UN LIBRARY  
SEP 22 1989



#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20856  
21 September 1989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1989年8月28日

##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安全理事会得悉，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五国总统1989年8月7日在洪都拉斯特拉就《将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及其家属自愿遣散、遣返或重新安置以及对所有在区域内各国参与武装行动人士于自愿寻求遣散时提供协助的联合计划》(S/20778,附件一)达成协议。其后，我于1989年8月14日收到五国常驻代表的正式要求，要我和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一起建立国际支援和核查委员会(国际支核会)，在特拉协议签署之后30天之内实施，负责执行和落实《联合计划》。该项正式要求已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S/20791)。

1989年8月25日星期五，我和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在联合国总部开会商定国际支核会于1989年9月6日成立。我们当天便写信给五国总统，通知此一决定。我们并写信给组成各项埃斯基普拉斯协议及其后各项协议的执行委员会的五国外交部长，向他们提出若干意见，并说明《联合计划》的执行方式、执行日程表和顺利执行所必需的条件。

国际支核会的任务包括许多方面，涉及联合国和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的多种方案。但是，严格说来，遣散问题特别与安全理事会有关，因为这是纯军事性的行动。实际上，这是要国际支核会收集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的武器、作战物资和军事装备，予以保管，到五国总统决定如何处置为止。这不是联合国任何文职人员所能胜任的工作。秘书处认为，这项任务必须由携带自卫武器的军队负责执行。显而易见，这种行动是安全理事会份内的事。

此外，我要以秘书长身分强调，执行这项任务的基础必须是任务对象自愿转移。无庸讳言，在执行任务之前，我们必须尽可能小心谨慎，以确保抵抗力量毅然决然接受遣散。这就是为什么我同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商定，尽可能同抵抗力量接触，解释我们对《联合计划》的理解和我们国际支核会的任务，并了解该抵抗力量在这方面的立场。

基于这些考虑，要求安理会采取措施来建立这种部队似乎为时尚早，何况目前我无法估计其人员和装备的需要。除非我们对抵抗力量营区进行技术勘察，否则不可能作出这种评价，而我们尚未得到保证可以进入其营区。

因此，我建议等本信所述的条件具备以后再向安理会提出要求。

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签名）